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 E6109003546xjgztq92p

项目名称: 汉阴县 2025 年城镇（水岸花城 A 区等 3 个）

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陕西广金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汉阴县 2025 年城镇（水岸花城 A 区等 3 个）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汉阴县城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汉发改字（2024）1070 号

4.资金来源：中省补助资金及县级财政配套

5.工程内容：汉阴县 2025 年城镇（水岸花城 A 区等 3 个）老旧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清单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2月1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6月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佰玖拾叁万零伍佰零肆元零角伍分 ¥：
4930504.05 元

其中：项目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伍拾万贰仟叁佰捌拾元伍角零分（¥：502380.50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柒仟玖佰捌拾叁元叁角捌分（¥：237983.3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控制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

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汉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

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报主管单位备案及财务报账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61092101605090XY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132MAB0YQC77E

地 址： 汉阴县城关镇环城路 30 号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凤城七路旭辉中心 2 号楼 1605 室

邮政编码： 725100

邮政编码： 710018

电 话： 5211811

电 话： 1804901279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账 号： 西安风景御园小区支行
61050190004300001782